

四川省教育厅

川教函〔2020〕101号

四川省教育厅关于推荐 2020—2024年四川省普通本科高等学校 教学指导委员会委员的通知

各普通本科高等学校：

为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深入学习贯彻全国全省教育大会精神和新时代全国高等学校本科教育工作会议精神，提高高校人才培养能力，深化高等教育内涵式发展，发挥专家组织对高等教育教学改革的研究、咨询和指导作用，经研究，决定组建2020—2024年四川省普通本科高等学校教学指导委员会（以下简称教学指导委员会）。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教学指导委员会性质和主要任务

四川省普通本科高校教学指导委员会是四川省教育厅组建并领导的专家组织，具有非常设学术机构的性质，接受四川省教育厅委托，开展高等学校本科教育教学的研究、咨询、指导、评

估、服务等工作。主要任务包括：

（一）开展普通本科高等学校人才培养和本科教育教学理论与实践研究；

（二）就普通本科高等学校的专业建设、课程建设、教材建设、教学改革、队伍建设、教学实验室建设、实践教学改革和普通本科教育综合改革等工作向四川省教育厅提出咨询、评估、指导等意见和建议；

（三）承担有关本科教学评估、本科专业设置及有关专项工作的咨询工作；

（四）组织教师培训、学术研讨和信息交流，开展国际交流等；

（五）对接教育部高校教学指导委员会开展相关工作；

（六）承担四川省教育厅委托的其他任务。

二、组建方案

（一）2020-2024年四川省普通本科高等学校教学指导委员会设专业类教学指导委员会和专项工作指导委员会2类，拟设教学指导委员会名单详见附件1，根据专家申报遴选情况成立。

（二）各教学指导委员会设主任委员1人，副主任委员3-5人，委员人数根据需要确定，原则上不超过30人。各教学指导委员会设秘书长1人，原则上在主任委员单位聘请，协助主任委员处理日常工作。可根据需要设副秘书长。教指委每届任期5年。

各教指委成立后，可根据实际工作需求并经四川省教育厅批准，设立分教指委。

（三）委员由高等学校从事本学科专业教学工作的专家或行业、企业、科研院所等单位的专家担任。

（四）教学指导委员会总秘书处设在四川省教育厅高教处，负责联系、协调各教学指导委员会开展相关工作。

三、任职条件

（一）高等学校专家的任职条件。

1. 政治立场坚定，能够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深刻理解高等教育有关政策，遵纪守法。

2. 学风端正，教学能力强、学术造诣高，教学或教学管理等相关工作经验丰富。主任委员、副主任委员应具有正高级职称；其他委员应具有正高级或其他相应专业技术职称。

3. 熟悉本科教育教学规律和人才培养工作，热心本科教学，近五年来坚持为本科生上课，教育部高等学校教学指导委员会委员、国家和省级一流专业负责人、教学名师、教学成果奖获得者、教学改革项目负责人等优先。

4. 身体健康。年龄原则上不超过 55 周岁，主任委员、副主任委员原则上不超过 60 周岁。中国科学院院士、中国工程院院士、外国科学院院士、发展中国家科学院院士、教育部特聘教授（长江学者）、国家特聘专家（千人计划专家）、国家级教学名师

奖获得者等年龄可适当放宽。

（二）非高等学校专家的任职条件。

1. 对人才培养工作有高度热情，在业内认知度高。
2. 其他任职条件参照高等学校专家的任职条件。

（三）专项工作指导委员会专家任职条件。

专项工作指导委员会专家应具有较丰富的相关工作经验，任职条件可适当调整。

（四）主任委员任职条件。

主任委员除具有高等学校专家任职条件之外，还应在本专业领域有较高影响力，组织协调能力较强，能积极带领教学指导委员会做好相关工作。教育部高等学校教学指导委员会主任委员、副主任委员优先。

（五）所在单位条件。

主任委员所在单位应为本专业领域综合实力较强，教学理念先进、教学成果丰富、师资力量雄厚，知名度较高的学校，且能够为教学指导委员会的日常工作提供必要的人员、场地、设备和经费保障。教育部高等学校教学指导委员会主任委员单位优先。委员所在单位应支持委员在教学指导委员会的工作。

四、推荐办法

请各普通本科高校根据实际情况，结合任职条件，积极申报主任委员单位，推荐本校以及与本校联系密切的行业、企业、科

研院所专家申报委员（含主任委员、副主任委员、委员）。推荐人选须征得本人同意。每校推荐同一教学指导委员会的本校专家不超过3人，行业、企业及科研院所专家不超过1人。每名推荐人选最多可报2个教学指导委员会。四川省教育厅将根据各校申报情况，综合学校或个人相关领域贡献成就，遴选确定各教学指导委员会主任委员单位（含主任委员、秘书长）、副主任委员及委员。

五、材料报送方式

各普通本科高校申报主任委员单位，需认真准确填报《四川省普通本科高等学校教学指导委员会主任委员单位申报汇总表》（附件2）、《四川省普通本科高等学校教学指导委员会主任委员单位申报表》（附件4）；推荐教学指导委员会委员（含主任委员、副主任委员、委员），需认真准确填报《四川省普通本科高等学校教学指导委员会委员申报汇总表》（附件3）、《四川省普通本科高等学校教学指导委员会委员申报表》（附件5），于2020年4月10日之前，将学校正式推荐公文及附表报送四川省教育厅高教处，并将汇总表（附件2、3）EXCEL电子版发送至指定邮箱。

联系人：陈建跃，028-86110894，陈曦乐，电话：028-86110643，邮箱：chenxiyue619@126.com，邮编：610041，邮政地址：成都市青羊区陕西街26号四川省教育厅机关大楼504号。

- 附件：1. 四川省普通本科高等学校教学指导委员会名单
2. 四川省普通本科高等学校教学指导委员会主任委员单位申报汇总表
3. 四川省普通本科高等学校教学指导委员会委员申报汇总表
4. 四川省普通本科高等学校教学指导委员会主任委员单位申报表
5. 四川省普通本科高等学校教学指导委员会委员申报表



附件 1

四川省普通本科高等学校教学指导委员会名单

一、专业类教学指导委员会

1. 经济学与财政学类专业教学指导委员会
2. 金融学类专业教学指导委员会
3. 经济与贸易类专业教学指导委员会
4. 法学与公安学类专业教学指导委员会
5. 哲学政治与社会民族学类专业教学指导委员会（含哲学类、政治学类、社会学类、民族学类）
6. 马克思主义理论类专业教学指导委员会
7. 教育学类专业教学指导委员会
8. 体育学类专业教学指导委员会
9. 中国语言文学类专业教学指导委员会
10. 外国语言文学类专业教学指导委员会
11. 新闻传播学类专业教学指导委员会
12. 历史学类专业教学指导委员会
13. 数学类专业教学指导委员会
14. 物理学与天文学类专业教学指导委员会
15. 化学类专业教学指导委员会

16. 地球科学类专业教学指导委员会（含地理科学类、大气科学类、地球物理学类、地质学类）

17. 生物科学类专业教学指导委员会

18. 心理学类专业教学指导委员会

19. 统计学类专业教学指导委员会

20. 机械仪器及力学类专业教学指导委员会（含机械类、力学类、仪器类、农业工程类）

21. 材料类专业教学指导委员会

22. 能源动力与核工程类专业教学指导委员会

23. 电子信息与兵器类专业教学指导委员会

24. 电气与自动化类专业教学指导委员会

25. 计算机类专业教学指导委员会

26. 土木与水利类专业教学指导委员会

27. 测绘与地矿类专业教学指导委员会（含测绘类、地质类、矿业类）

28. 化工制药与轻工纺织类专业教学指导委员会（含化工与制药类、轻工类、纺织类）

29. 交通运输与航空航天类专业教学指导委员会

30. 环境科学与工程类专业教学指导委员会

31. 生物医学工程类专业教学指导委员会

32. 食品科学与工程类专业教学指导委员会

33. 建筑类专业教学指导委员会
34. 公安技术与安全科学与工程类专业教学指导委员会
35. 生物工程类专业教学指导委员会
36. 植物生产与生态环保生态类专业教学指导委员会
37. 动物与水产类专业教学指导委员会（含动物医学类、动物生产类、水产类）
38. 林学与草学类专业教学指导委员会（含林业工程类）
39. 医学综合类专业教学指导委员会（含基础医学类、法医学类、临床医学类、口腔医学类、公共卫生与预防医学类）
40. 中医学类专业教学指导委员会（含中医学类、中西医结合类、中药学类）
41. 药学类专业教学指导委员会
42. 医学技术类专业教学指导委员会
43. 护理学类专业教学指导委员会
44. 管理科学与工程类专业教学指导委员会（含管理科学与工程类、工业工程类、图书情报与档案管理类）
45. 工商管理与农业经济管理类专业教学指导委员会
46. 公共管理类专业教学指导委员会
47. 电子商务类专业教学指导委员会
48. 物理管理与工程类专业教学指导委员会
49. 旅游管理类专业教学指导委员会

- 50. 音乐与舞蹈学类专业教学指导委员会
- 51. 戏剧与影视学类专业教学指导委员会
- 52. 美术学类专业教学指导委员会
- 53. 设计学类专业教学指导委员会

二、专项工作类指导委员会

- 54. 公共基础课程教学指导委员会
- 55. 专业设置与建设指导委员会
- 56. 课程建设指导委员会
- 57. 教材建设指导委员会
- 58. 继续教育指导委员会
- 59. 实验室建设与实践教学指导委员会
- 60. 创新创业教育指导委员会
- 61. 教学信息化与教学方法创新指导委员会
- 62. 应用人才培养指导委员会
- 63. 图书情报工作指导委员会

附件 2

四川省普通本科高等学校教学指导委员会主任委员单位申报汇总表

学校名称（盖章）：

联系人：

手机号码：

电子邮箱：

序号	教指委名称	主任委员姓名	性别	职称	职务	出生日期	手机号码	简述本校相关领域（或专项工作）亮点业绩

注：本表序号和教指委名称参照附件 1 填写。

附件 3

四川省普通本科高等学校教学指导委员会委员申报汇总表

学校名称（盖章）：

联系人：

手机号码：

序号	教指委名称	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教学职称	行政职务	擅长专业领域（或专项工作）	手机号码	电子邮件	最高教学（或管理）奖项（或业绩）	是否高等学校专家

注：1. 本表序号和教指委名称参照附件 1 填写。
2. 同一教指委推荐人选请按优先推荐顺序排序。

附件 4

四川省普通本科高等学校教学指导委员会 主任委员单位申报表

申报教指委名称：四川省普通本科高等学校_____指导委员会

单位名称	
通讯地址	
相关专业领域（或专项工作）近三年业绩情况	
工作思路	（对教指委工作的基本认识和对教指委工作的考虑）
条件保障	（本单位能够为教指委开展工作提供的保障条件。相关政策支持、每年工作经费投入等）

主任委员 基本情况	姓名	性别	出生日期
	职称	职务	政治面貌
	最后毕业院校、时间	最高学历	最高学位
	办公电话	手机号码	电子邮箱
	简述个人教学（或管理）业绩及现任相关教学、管理团体及职务		
秘书长 基本情况	姓名	性别	出生日期
	职称	职务	政治面貌
	办公电话	手机号码	电子邮箱
学校意见	（盖章） 20 年 月 日		

附件 5

四川省普通本科高等学校教学指导委员会 委员申报表

申报教指委名称：四川省普通本科高等学校_____指导委员会

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职称		职务		政治面貌	
最后毕业院校、时间					
最高学历				最高学位	
工作单位				手机号码	
电子邮箱					
通讯地址				邮政编码	
现任相关教学、专业团体及职务					
相关专业工作经历					

近三年相关教学或管理工作业绩

个人声明

本人知悉教指委的各项工作要求，自愿参加教指委，愿意为本省高等教育事业做出应有的贡献。

申请人姓名：

手机号码：

年 月 日

单位推荐意见

本单位知悉教指委的各项工作要求，认为 同志符合教指委要求的条件，同意推荐其参加教指委工作。

(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注：同时申报2个教学指导委员会委员，需分别填表。

政务公开选项：主动公开

四川省教育厅办公室

2020年3月23日印发

